



# 交通安全周刊

传播交通安全资讯 服务大众出行平安

2025年4月10日

星期四

总第528期

## 宁夏交警踏青时节伴君行

本报记者 陈世伟 文/图



交警为群众扣紧安全头盔卡扣。

草长莺飞醉春烟,又是一年踏青时。随着天气的逐渐转暖,群众出行、周边自驾游的意愿强烈,全区旅游景区、城市近郊、农村山区迎来人流车流高峰,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和事故预防压力增加。宁夏交警综合研判交通流量、出行规律和天气变化,强化隐患排查、秩序管控并加强宣传警示,在这个春意盎然的季节为群众出行创造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

### 声声叮咛“警”相随

微风和煦,柳芽吐绿。贺兰县金贵镇正值郊游的好时候,不时有三五亲朋好友来此踏青采摘,亲近自然。一同出现在这里的还有银川交警。近日,银川交警“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走进贺兰县金贵镇7080回忆小镇。宣传民警借助快板的表演形式,以朗朗上口的节奏和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大家传递交通安全知识,赢得了阵阵掌声。在问答环节,村民和游客踊跃参与,积极答题,答对者获得了印有交通安全标语的毛巾、笔、钥匙扣等小奖品。

群众踏青的脚步走到哪里,交警的叮咛就跟到哪里。各地交警通过多种形式,向社会发布流量研判、天气变化、组织方案,公布辖区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点段,发出安全出行提示,依托公路诱导屏、LED显示屏、地图导航平台、交通广播等开展诱导提示,及时发布主干公路交通流量、天气态势、停车泊位数量等,引导群众安全有序出行、依法规范停车。在社区广场、村镇集市等开展典型交通事故曝光、交通安全提示,引导驾乘人员守法文明出行。广泛宣传公路“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九字警诀,引导驾乘人员及时撤离事故现场,防止引发二次事故。要广泛开展“一盔一带”交通安全宣传,引导骑乘人员全程佩戴头盔,驾乘人员全程系好安全带。

### 警力投放到关键节点

“我就骑着到附近转转,不走远。”“大爷,不论远近,头盔都要戴好,这样您也安全,儿女也放心,你说是吗?”4月

2日,中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沙坡头区三大队民警在338国道沿线开展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对首次违规者,民警坚持“教育劝导先行”的原则,通过现场讲解安全知识、演示正确佩戴方法等进行警示教育。对多次违法者则依法开具罚单。针对春节踏青出行和辖区道路交通特点,民警对过往电动车骑乘人员进行劝导提醒、安全教育,耐心讲解遵守交通法规的重要性和不戴头盔的危害性,督促群众摒弃交通陋习,养成骑乘佩戴安全头盔的良好习惯,让守法、文明理念融入日常出行。

各地扎实开展电动自行车违法整治工作,加强车流人流较大路口管控查纠力度,严厉打击电动自行车闯红灯、

持安全车速、车距,切勿超速行驶、疲劳驾驶。如遇景区道路拥堵,交通缓行时,应自觉排队、有序通行,切勿加塞抢行、强超强会。

各地时刻关注踏青时节交通事故、交通违法发生的规律特点,紧盯重点区域、重点道路、重点车辆,会同交通运输、应急管理、文旅等部门深入重点客货运企业,加强对旅游包车乘客使用安全带情况的检查和提醒,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车辆及所属企业,集中采取联合约谈、曝光等措施,压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严管不合格车辆,驾驶人参与假期营运。滚动排查农村地区交通安全隐患,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两站两员”等作用,确保道路通行安全畅通。

## 一车一牌非儿戏 伪造变造不可取

本报记者 李毓琛

车辆号牌就是车辆“身份证”,有为了躲避处罚,套用别人的车辆号牌蒙混过关。近日,灵武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先后查处了2起机动车辆“套牌”上路行驶的违法行为。

4月7日8时45分,灵武交管大队指挥室接到支队缉查布控预警信息,称在灵武市城区行驶的一辆车号宁A号牌的小型轿车涉嫌套用其车辆号牌,要求立即查处。灵武交管大队指挥室仅用5分钟便捕捉到该车正沿健康路由东向西行驶,通知附近执勤的民警立即拦截,但该车在灵武市中医院附近消失,民警在附近展开地毯式搜索。9时8分许,民警在健康路与保健巷内找到“套牌”车辆,但未见该车驾驶人。民警蹲守20分钟后,等到返回的驾驶人杨某某。经询问,杨某某称其担心车辆“油改气”后无法通过审验,便购买安装这副假号牌,心存侥幸躲避交警查处。随后,他从车辆后备厢拿出车辆的真实号牌。民警当场固定证据,依法将该违法车辆予以暂扣,向杨某某开具了行政强制措施凭证,并移交大队案件室进一步处理。

任何机动车辆套用其他号牌上路行驶都涉嫌违法。4月8日,灵武交管大队民警在中兴街与灵州大道路口鼓楼开展机动车违法行为纠治工作时,发现一辆电动摩托车悬挂的号牌登记信息与实际车辆信息明显不符。在问及缘由时,驾驶员向民警坦白,牌照是从自己家以前的电动摩托车上换过来的,他认为车辆都是自己的,没有什么问题。民警及时将其引导至安全地带,详细向驾驶员讲解了使用其他电动车号牌的行为扰乱正常交通秩序,一旦发生交通事故,责任认定和后续处理都会变得异常复杂。随后,民警依法严肃且规范地将“移花接木”的电动车号牌予以收缴,并对驾驶员的个人信息进行登记。考虑到驾驶员后续的合法出行需求,民警告知驾驶员尽快为电动摩托车购买机动车交强险,要考取相应的摩托车驾驶证,带齐相关材料前往灵武市车辆管理所办理正式的摩托车牌照,才能驾驶摩托车合法、安全地上路行驶。

车辆号牌是每辆机动车独一无二的身份标识,一车一牌也是交通管理的基本准则。通过合法渠道为爱车办理号牌,既是保障自己的合法权益,也是对安全出行的尊重,切勿随意伪造、变造、变更机动车号牌。

## 红寺堡交警重拳整治违法摩电车辆



交警向群众讲解摩电车辆相关法律法规。

本报讯 (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周克娜) “您看一下车辆合格证,这个备注栏上面写得很清楚,请选择合适的路、场(厂)内行驶”,而且我们通过登录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无法查询到此车辆相关信息,属于非标车辆,因此不符合登记上牌条件,不能上道路行驶。”4月7日上午,在吴忠市红寺堡区罗山路与德水街路口,执勤交警向一名“老年人步车”驾驶员耐心解释道。

3月27日以来,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管大队在辖区全面开展低速电动车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

摩电车辆、低速电动四轮车(俗称“老头乐”)各项交通违法行为,以实际行动守护群众出行安全。

行动前期,该分局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对辖区34家电动车销售门店开展全面检查,对在售车辆进行逐一核

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未获得3C认证的老年人步车行为,切实从源头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从源头切断违法车辆流入渠道。

整治期间,交管大队集中精干警力,以群众出行高峰时段为整治重点,由大队领导带队在城区主干道、学校周边、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设置检查点,

对无牌无证、非法改装、违法载人等行为进行严厉查处,依法对未登记上牌上路行驶的老年人步车予以拖移。截至4月7日,共查处各类低速电动车违法行为750余起,拖移无牌无证车辆145辆,有效净化了道路交通环境。

针对查处的违法驾驶人,交管大队组织驾驶人开展为期一天的交通安全教育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交通法规学习、事故案例警示、安全驾驶技能等内容,待培训结束后方可领取车辆,当事人需承诺不再驾驶无牌车辆上道路行驶。首期培训班已有50余名驾驶人参加,进一步提升了驾驶人的交通安全意识。

## 吴忠闪电骑警守护春耕路上“平安绿”

本报讯 (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蒋慧娥) “您好师傅,请配合检查,出示一下驾驶证和行驶证……”4月7日10时30分许,吴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闪电骑警队在利通区吴灵公路开展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查处时,骑警队员拦停一辆宁C牌照的白色越野车。当民警要求驾驶员出示相关证件时,驾驶员张某神色紧张,称自己出门着急没有随

身携带。对方的异常神情引起民警怀疑,通过警务终端查询驾驶员身份信息,发现驾驶员张某并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经进一步询问,张某承认了自己未考取驾驶证的事实。民警依法将车辆扣留,将驾驶员张某移交交管一大队进一步处理。

近期,结合春耕季节特点,闪电骑警队员紧盯农忙早晚出工收工等重

要时段,主要在市区周边杨马湖、罗山大道、吴灵东路等车流量比较大的路段全天候不间断、不定时进行巡逻,针对三轮车、农用车、面包车等重点车辆,严查超员、超速、无证驾驶、车辆逾期未年检、报废车上路、无牌、人货混装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查,切实形成严查、严管、严处的高压态势。

## 急刹车难“撤回”闯红灯悲剧

本报记者 李毓琛

“1秒、2秒、3秒……7秒过去了,你不但逆行还闯红灯,你咋就不能老老实实看着走,为啥不戴头盔、不看信号灯呢?”回看事故发生时的视频,银川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分局兴庆区一大队交警王洪兵语重心长地对骑行人王某某说,王某某羞愧地低下了头。

近日,王某某驾驶电动自行车沿利民街机动车道西侧由南向北逆向行驶至与长城东路交叉路口时闯红灯通过,遇王某某驾驶小型汽车沿长城东路由西向东行驶至此发生碰撞,造成王某某受伤、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

民警调取事故发生时路口监控画面显示:红灯已亮起7秒,王某某仍驾驶电动自行车在机动车道内逆向行驶,闯红灯通过路口,结果与一辆正常通行的小型汽车发生相撞。王某某未佩戴安全头盔,

发生碰撞时头部着地受伤。经认定,王某某逆行、闯红灯的违法行为是导致事故的直接原因,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小型汽车驾驶人田某无责任。

无独有偶。4月6日,在银川市兴庆区244国道与京河大道路口,发出刺耳的刹车声和碰撞声,王某伟驾驶重型半挂牵引车沿244国道行驶至此违反信号灯通行,遇王某伟驾驶小客车沿京河大道行驶至该路口抢黄灯通行,两车发生碰撞,造成两人受伤、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经交警认定,双方违反了在交通道路上不按交通信号灯指示行驶的规定,负同等责任。

在此,银川交警提醒您:闯红灯看似节省了十几秒时间,却很可能因此搭上生命。耐心等待每一次红灯,让文明出行成为生活的习惯,让安全伴随出行的每一步。

## 中卫交警暂扣四轮电动车86辆

本报讯 (记者 陈世伟) 近日,中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抽调警力组成13个执法小分队,深入宣和、常乐G338沿线及城乡接合部,开展道路交通集中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70起,暂扣四轮电动车86辆。

执勤执法过程中,执法小分队聚焦农村居民密集区、穿村过镇区域,交通事故多发区重点路段和时段,采取跨区域异地用警的方式开展执勤执法。结合农村地区交通违法特点,制定了详细整治计划,紧紧围绕路面违法查处、宣传

引导和以案说法三个环节,重点查处涉酒驾驶、超员驾驶、无证驾驶以及电动车和摩托车骑乘人员不佩戴头盔、违法载人、逆向行驶、违反交通信号等各类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执法小分队全体队员严格、规范开展执勤执法,对查处的交通违法行为坚决执行“从严、从重、从快”处罚的原则,坚持“严”字当头,实施“零容忍”。倡导警示广大群众自觉抵制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切实形成对酒醉驾、无证驾驶、违法载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严管严处的执法震慑力度,进一步净化了农村地区道路交通环境。

### 交警“七进”

### 话安全

## 新星村来了老熟人

本报记者 陈世伟 文/图

“大爷大娘,我们又来了。这个手提袋送你们,拎着买东西过马路的时候,也能给自己提个醒。”“我知道呢,你们每次来讲的我们都记着呢。”春耕农忙季,中卫交警再次走进新星村,与老年人面对面对话,唠唠嗑、灌灌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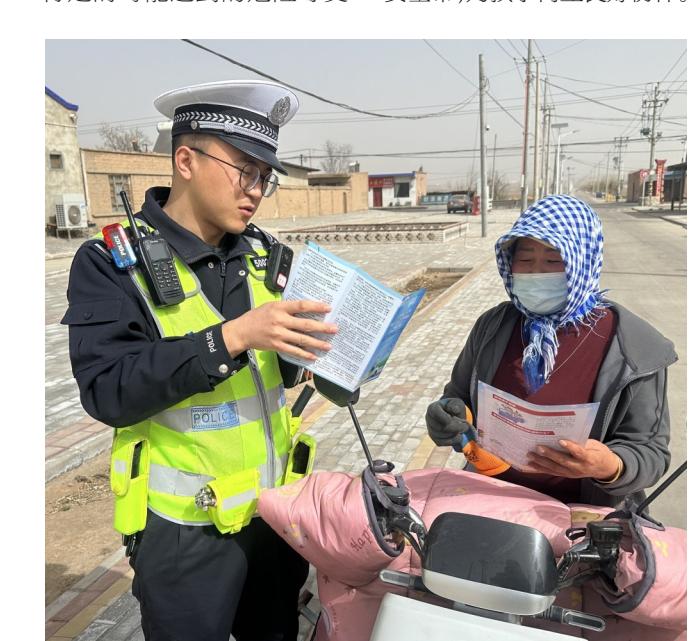
近日,中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工业园区大队组织警力奔赴新星村,开展了“美丽乡村行”暨“一老一小”主题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民警通过发放宣传彩页的形式,深入浅出地向村民们详细阐述无证驾驶、酒后驾驶、骑电动车不佩戴头盔、农用车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带来的严重后果,让村民们深刻认识到遵守交通规则的重要性。

对于农村地区的老年人,民警给予了特别关注。他们耐心细致地向老人讲解如何安全过马路、如何准确识别交通信号灯、如何规避在马路上行走时可能遇到的危险等交

通安全常识。考虑到老年人记忆力相对较弱,交警们特意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反复叮嘱老人出行时务必时刻留意交通安全。不仅如此,交警们还贴心地为老人发放印有交通安全提示的小扇子、手提袋等实用物品,让老人在日常生活中随时随地都能看到交通安全提示,时刻牢记安全出行。

针对儿童交通安全保障,交警们将重点放在嘱咐家长身上。强调家长在儿童交通安全方面肩负的重大责任。交警们结合实际案例,详细讲解儿童在马路上玩耍、随意穿行马路等行为可能引发的危险,叮嘱家长务必照看好孩子,不要让孩子在没有大人陪同的情况下独自在道路附近活动。交警们还提醒家长,在接送孩子上下学时,一定要遵守交通规则,驾驶摩托车要佩戴安全头盔,驾驶汽车要系好安全带,为孩子树立良好榜样。



交警向电动车骑乘人员讲解佩戴头盔的重要性。